

河南省教育厅
中共河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河南省财政厅
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文件

豫教师〔2021〕66号

河南省教育厅等五部门
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中小学教师培训体系改革的
实施意见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、党委（党工委）编办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各有关高等学校：

教师是教育事业的第一资源，是发展教育事业的关键所在。

教师培训是提升教师专业素养的基本途径，是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、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保障。为健全新时代中小学（含幼儿园，下同）教师培训体系，全面提高教师培训质量，根据国家和我省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、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、深化义务教育教学改革、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等系列文件精神，结合我省实际，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守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使命，坚持教师培训扎根基础教育、服务基础教育根本定位，全面深化教师培训领域综合改革，通过五年左右的努力，优化教师培训体制机制，建强教师发展支持服务体系，推动教师终身学习，建立一支满足教育现代化发展要求的“四有”好教师队伍，为推动我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。

二、改革举措

（一）重构教师培训组织体系

依托高校建立河南省基础教育研修院，推动教师培训理论创新和实践探索；为全省教师培训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咨询；重点负责省级名校校长、省级名师和骨干教师的常态化、示范性培训。市县两级因地制宜建立相应教师发展中心，在教育行政部门领导

下开展相关工作。市级可依托市级基础教育教研室，统筹市域教研室、教科所（室）、电教馆的职能和资源，建立市级教师发展中心，负责组织实施市级名师和骨干教师的常态化培训；开展市域教师培训的研究、规划和管理工作；指导县（区）教师培训工作。县级可依托现有教师培训机构，统筹县域教研室、电教馆的职能和资源，建立研训一体的县级教师发展中心，负责县域新入职教师规范化培训和县级名师骨干教师常态化培训；开展县域教师培训的研究、规划和管理等工作，指导中小学校高质量开展校本研修。加强县级教师发展中心硬件建设，确保具备承担教师培训的必备条件。全面实施乡村中小学首席教师岗位计划，建立乡镇教研共同体，引领带动乡村教师专业发展。

（二）完善教师发展学科体系

支持河南大学、河南师范大学和其他师范院校、综合性大学积极开展教师发展与管理研究生教育，打造中部地区教师发展学术高地，为全省教师培训事业发展培育高端人才。鼓励高校将研究生招生计划向教师发展与管理学位点倾斜。大力支持高校课程与教学论教师专业发展。重点培育 15 个省级教师发展研究创新团队。深入推进教师教育课程改革项目研究计划，推动教师教育前瞻性基础研究和引领性原创成果实现重大突破。深化师范院校评价改革，建立以师范院校为主体、高水平综合大学参与、优质中小学幼儿园为实践基地的开放、协同、联动教师教育体系，稳步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，持续提升教师培养质量。定期举办

高层次教师发展学术会议，办好《河南教育》教师教育专刊，培育教师发展学科文化。

（三）健全教师培训内容体系

坚持教师培训内容政治性与学科性、理论性与实践性相统一。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“四史”教育等作为教师培训必修内容，定期举办专题培训班，加强教师理想信念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。依托省内高校，统筹红色教育资源，建立师德师风建设基地和涵养基地，开展师德师风常态化教育，引领广大教师自觉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、以德育德。落实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、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课程标准，科学设计培训课程，重点提升教师学科育德、课堂教学、作业设计、实验操作和家庭教育指导能力。将国家安全、法治教育、生态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、规范办学、职业生涯规划、少先队工作、预防校园欺凌、信息技术等有关内容纳入教师校（园）长培训。建立教师校（园）长分层分类培训项目库。研制教师短期出国进修计划管理办法。

（四）建立教师智能研修体系

建立河南教师网络研修平台，省级负责汇集国家和省内外优质课、研发一批教师培训精品资源共享课，建立教师培训优质课程资源库，推动教师自主选学研修，并根据教师学习大数据精准推送学习内容；市县负责按学段学科组建若干组由教研员、一线名师、学科技术带头人组建的专家指导团队，与一线教师、一线

学校建立“一对一”线上学习共同体，指导教师自主发展、学校校本研修、跨区域教研，确保每位教师常态研修问题及时反馈，推动教师发展的交互性、伴随性、智能化和个性化。建立名师名校网络工作室（坊），实施“师带徒、校带校”项目，深化普及“三个课堂”应用，实现优质学校带薄弱学校、一线名师培育一线教师模式制度化。建立基于大数据的教师专业发展测量、评估和项目设计机制，实现个性问题线上即时解决、共性问题线下整体解决，形成线下线上融合的混合动态延伸培训模式。教师线上研修、专家线上指导等按规定计入教师继续教育学时。

（五）规范教师培训管理体系

实行教师培训学分制，建立教师终身学习体系。实施教师培训规划制度，明确各级教师培训项目定位，避免教师培训“政出多门”。完善五级教师培训机制，省级负责完成全省4%、市级负责完成市域7%、县级负责完成县域20%基础教育专任教师的高端培育任务。县级负责教师全员培训，中小学校负责校本研修工作。制定教师培训机构资质认定办法，实行教师培训资格准入制度，建立一批由国内外知名高校、培训机构、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共同组成的教师培训基地。实施教师培训师培育工程，打造一支由教研员、名师、学科带头人等构成的省市县三级教师培训专家队伍。将县级教师发展中心专任教师职称晋升纳入中小学专任教师系列，实行五年一周期360学时继续教育制度。完善教师发展评价，以实际教学成效为根本，探索建立基于大数据的教师训

前、训中和训后对比评价机制。制定教师培训项目绩效评价实施细则，完善专家过程视导评价、学员网络匿名评价、培训成果质量评价、相关利益群体评价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模式，实施教师培训项目全过程质量管理和年度绩效评价末位淘汰制度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教师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将教师培训体系建设各项工作纳入当地教育发展规划。要加强党对新时代教师培训工作的领导，各级党委政府每年至少研究一次教师培训体系建设工作。实施教育局长、相关高校校长教师培训出彩项目建设计划，确保此项强基固本工程顺利推进。建立河南省教师教育咨询专家委员会，开展教师教育领域研究、咨询、指导、服务等工作，为政府部门科学决策提供依据。

(二) 落实经费保障。各级政府要将本地中小学教师培训经费列入政府预算，落实“市县按照不低于当地教师工资总额的1.5%—2.5%安排教师培训经费、中小学幼儿园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%安排教师培训经费”要求，足额安排教师培训经费。

(三) 强化督导考核。将教师培训体系建设纳入对各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，建立跟踪、督查机制，对各地的创新做法与典型经验进行通报奖励；加强责任目标考核，对敷衍塞责、执行不力、问题突出的政府及部门，依法依规严肃问责。

(四) 重视宣传引导。充分发挥融媒体平台作用，围绕教师培训体系建设，发掘教师成长典型案例、培训特色项目和工作创新经验，开展专题专栏报道，组织优秀成果展，讲好河南教师培训故事，激励广大教师教育者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打造具有中原特色的教师培训文化，营造全社会支持教师发展的良好氛围，推动教师队伍建设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

河南省教育厅 中共河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21年5月11日

